

证券代码：870706

证券简称：精标科技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6月2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18日以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德佳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23年公司经营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和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情况，公司总经理编制了《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董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经营管理情况，董事会编制了《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提请各位董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提请各位董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据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的实际情况，公司编制了《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

告》，提请各位董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22）和《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23），提请各位董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执行相关业务所必需的专业人员和执业资格，能严格遵循独立、严谨、客观、公正、公允的职业准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勤勉尽责，表现出较高的专业水平。为保证公司审计业务的连续性，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权益分派，提请各位董事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0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7）。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4-021）。

同意于 2024 年 07 月 2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3 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

精标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8 日